

博爱县水利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博爱县水利局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不断强化责任落实，夯实工作基础，依法依规做好部门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多措并举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我局对本年度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认真的梳理和编目，截至 12 月 31 日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 条，其中工作动态 9 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3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责任科室做好职能范围内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局办公室负责对接政府门户网站的工作人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和协调，做到实时依法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还未建立专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所有需公开的政府信息均通过博爱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

（五）监督保障情况

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由专门的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的分类标准，对将要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核，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15.142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信息公开方面，公开范围和公开深度仍有待提高；及时提供机关以及所属事业单位所掌握的政府信息，定期维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工作流程有效运作。

在人员学习方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在对制度的学习上把握不足；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增强业务素质，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无其他报告事项。